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CMB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就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公告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相關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預期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42百萬港元增長至不少於105百萬港元。董事認為上述增長主要歸因於以下原因：

- (1) 於相關期間內，本集團收益預期將增長至不少於150百萬港元，與本集團去年同期收益約84百萬港元相較增長不少於79%。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i)投資及融資業務；及(ii)顧問業務快速發展所致；

- (2) 由於本集團投資若干股本證券及基金，預期本集團於相關期間內錄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投資之收益淨額將不少於60百萬港元。就去年同期而言，本集團錄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投資之虧損淨額約68百萬港元；及
- (3) 於相關期間內，因可供出售投資產生之減值、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及提早結付承兌票據產生的其他損失總額預期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相關期間的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而非基於經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之數據或資料，故本集團之實際業績可能有所不同。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提供與已作審核或審閱之財務報表相關具有相同質量之資料。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使用有關數據評估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績時務須審慎行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相關期間作出之全年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金澤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金澤先生、丁之鎖先生及吳海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任海龍先生及廖肇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吳斌先生及王立華先生。